#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子洲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关于科技信息化大楼改造项目（二次）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LWC政采2023-012.1B1

2、项目名称：子洲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关于科技信息化大楼改造项目（二次）

3、预算金额：1147904.90元

4、最高限价：即预算金额

5、采购需求：科技信息化大楼改造项目，1项，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9）《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人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6.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 拟派往本项目的建造师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且本企业近半年可查询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8. 投标人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9.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格式后附）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即日起至2023-9-7 17:00:00 止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自行下载

**注：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谈判文件。2、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人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注：各供应商开标当天自行在电脑上进行二次报价。**

**四、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3年9月8日 9时0分00秒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子洲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地址：榆林市子洲县

联系人：杜工

电话：13571282333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0912-3835077

传 真：/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卫诚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榆林市航宇路众火创业基地 8 楼 801 室

榆林卫诚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9月4日